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** | **一般垃圾** | 目前無法回收再利用的垃圾例如:免洗筷、吸管、紙尿（片）、衛生紙（棉）、電子發票、砂紙、塑膠光面廢紙、各類球類、複合性材質玩具、餅干零食等複合材質塑膠、布偶、其他布類物品、魚缸、鏡子、強化玻璃、白板、電話卡、各種筆類、橡皮擦、陶瓷磚瓦等。 |
| **二** | **廚餘** | **類別** | **項目** | **回收方法** |
| 生廚餘 | 果皮、果核、蔬菜類、茶葉殘渣、咖啡渣、蛋殼、魚蝦蟹類殘體、貝類殼、長度15公分以下且直徑1公分以下的樹枝、花草。  | 1.  回收廚餘應先瀝乾水分後再分生、熟廚餘回收。2.  勿將免洗餐具、塑膠繩、塑膠袋、牙籤、衛生紙等放入廚餘回收桶。3.  動物屍體、茶包及中藥包外包裝、大骨、魚刺等不回收。 |
| 熟廚餘 | 烹煮過後的食材 |
| **三** | **資源回收物** | **類別** | **項目** | **回收方法** |
| 廢紙 | 雜誌、影印紙、傳真紙等純紙漿成品 | 先行除去塑膠封面、膠帶、線圈，釘書針等非屬紙類物品，裝成一箱或打包成一捆，交由資源回收車回收。 |
| 廢紙容器 | 紙餐具(紙杯、紙碗、紙餐盤、紙餐盒等)、鋁箔包、紙容器 | 1.紙盒包或鋁箔包要壓扁後回收。2.紙餐具（如便當盒）使用後，請將剩菜、剩飯倒入廚餘回收桶，再稍微擦拭或沖洗一下即可回收。 |
| 廢金屬 | 鐵容器、鐵製品 、鋁容器、鋁製品 | 內容物請先清除。 |
| 廢玻璃 | 玻璃容器（如酒瓶、飲料瓶)、 玻璃製品（玻璃杯、玻璃盤） | 1.玻璃容器先去除瓶蓋、吸管、倒空內容物，洗淨後瀝乾回收。 2.破碎玻璃製品請用報紙或堅固容器包好後交由資源回收車回收。 |
| 廢塑膠 | 塑膠類容器包含PET、PE、PVC、PP、未發泡PS、發泡PS(俗稱保麗龍)等材質等容器、單一材質製造的塑膠製品類 | 塑膠容器先去除包裝、吸管、倒空內容物，洗淨後瀝乾回收。  |
| 舊衣類 | 無破損的衣服、褲子 | 1. 以可穿著為主，貼身衣物因衛生考量，不回收。

2.回收前請先清洗乾淨勿弄溼，並打包後請於資源回收日時交由資源回收車回收。 |
| 廢乾電池 | 都可回收 | 請將廢乾電池獨立貯存回收 |
| 廢鉛蓄電池 | 汽、機車之鉛蓄電池等 | 可交由資源回收車回收或交由汽機車行或保修廠逆向回收。 |
| 廢照明光源 | 都可回收 | 1.請包裝完整避免打破，交資源回收車或照明光源販賣業者處回收。 |
| 2.如不小心破損，請以堅固容器妥善包裝，並註明內容物。 |
| 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 | 都可回收 | 1.請先電洽清潔隊約定收運時間或交由經銷商逆向回收。2.影印機及使用完畢之碳粉匣則由生產或經銷廠商逆向回收為主。 |
| 廢農藥容器及環境用藥容器 | 環境衛生用藥（含一般環境用藥及特殊環境用藥）、農藥、肥料之金屬製容器、塑膠製容器、玻璃製容器或外包裝盒都可回收 | 請至少反覆清洗三次，並將清洗液重複噴灑利用，清除內容物後並打包成一袋，送交本縣農藥販賣業者、村里資源回收站或資源回收車回收。 |
| 廢輪胎 | 廢汽車、機車及腳踏車之輪胎外胎 | 　 |
| 廢光碟片 | 都可回收 | 請去除外包裝後交由資源回收車回收 |
| **四** | **其他:清潔隊不收的回收物** | 高壓空瓶 | 瓦斯瓶（罐）、滅火器。 | 1.盛裝各類氣體鋼瓶、滅火器應交由原販賣業者逆向回收，並不在清潔隊回收範圍內。2.空瓦斯鋼瓶屬於壓力容器，且用後仍可能殘留瓦斯，故不在清潔隊回收範圍內，宜交由瓦斯行處理。 |